

证券代码：837533

证券简称：金恒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吉林省金恒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金恒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25日以书面形式
5. 会议主持人：肖彦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公司拟进行员工股权激励，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

经董事会提名及职工代表大会发表意见，根据员工职务、服务年限、对企业的贡献及岗位重要性等标准初步提名 34 名核心员工（核心员工不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包括：梁凤臣、郭稳、袁铁、毕晓明、梁和平、司慧春、杨凤志、李洪慧、韩国花、陈有权、李春雨、刘万军、胡洪瑞、袁国洪、王涛、白静、吴艺可、闫守双、史德金、王慧颖、解喜玲、韩影、张引强、卜庆儒、杨洪梅、郑永宽、宋雪、沈思达、宋志研、李禹衡、赵丽英、赵丽军、吴浩、刘静。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共 3 名监事，其中刘庆红拟认定核心员工，故公司 1 名监事为本议案关联监事，在本议案中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金恒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金恒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8日